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出席情况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19年6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9年6月19日上午10:00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斌先生主持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风险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的风险投资及相关信息披露行为，防范投资风险，强化风险控制，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和公司利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19年4月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年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风险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《风险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》

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,000万元人民币（含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风险投资，以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取更好的投资收益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使用，投资期限根据投资品种的自身属性确定。独立董事对

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》。

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九日